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

一、 申请授信额度的具体事宜

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申请人民币4,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申请授信额度	期限	融资方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5,000 万元	一年	综合授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	5,000 万元	一年	综合授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	4,000 万元	一年	综合授信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将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

宜，并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二、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此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申请人民币 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4日